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广西南宁市马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 PPP 项目建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 2022 年 3 月中标马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 PPP 项目。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18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马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 PPP 项目中标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9）。

广西南宁市马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 PPP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采用 BOT 模式，总投资人民币 61,065.0877 万元，项目资本金为总投资的 20%，即 12,214.00 万元（其中政府方出资占比 10%，即 1,221.40 万元；社会投资方出资占比 90%，即 10,992.60 万元）。本项目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19 年。

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广西南宁市马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 PPP 项目建设的议案》。

此项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业主名称：马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公司与马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用地面积约 156,762 m²，建设内容主要包含站前广场和进出站道路及高架匝道。

1.站前广场建设内容包含场地平整、站前广场、公交停车场、旅游集散中心、出租车蓄车场、配套商业、景观绿地。总建筑面积为 59,500 m²，公交车停车场占地面积 7,100 m²、旅游集散中心占地面积 12,100 m²、出租车蓄车场占地面积 6,000 m²。

2.进出站道路及高架匝道：包含南侧进站道路，北侧出站道路以及连接进出站道路与站房进站口的高架匝道。建设内容包含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电力及综合弱电工程等内容。

（二）投资方案

根据项目 PPP 方案（已批复），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61,065.0877 万元，项目资本金为总投资的 20%，即 12,214.00 万元（其中政府方出资占比 10%，即 1,221.40 万元；社会投资方出资占比 90%，即 10,992.60 万元）。

本项目需注册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为 500 万元，马山县威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90%（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三）建设期及运营期

本项目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19 年。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本公司尚未签订本项目的《投资协议》、《特许经营协议》，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1.实施本项目可获取施工及投资收益，根据目前测算本项目投资收益及施工收益较为良好，利润可观，项目盈利。

2.实施本项目对本公司进入广西地区投资市场具有巨大意义，本项目为市政项目，对我公司市政板块业绩支撑比较有利，且项目经济效益较好，风险可控。公司可以依托本项目，进一步打开在广西市场的战略布局。

六、存在的风险

1.如遇市场情况变化，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导致项目投资成本增大，会对项目投资收益产生影响；

2.合同履行期限较长，可能受到相关政策法规、市场等方面的不确定性影响及可能遭遇不可抗力因素影响。

七、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0日